

郑州市教育局文件

郑教计法〔2016〕53号

郑州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新型城镇化建设新三年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县（市、区）教育局：

现将《郑州市教育局新型城镇化建设新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2016年8月31日

郑州市教育局

新型城镇化建设新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省、市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若干意见》（国发〔2016〕8号），坚定不移、科学有序、积极稳妥、持续深入的推进全市新型城镇化建设，进一步促进郑州转型发展、跨越发展，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新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郑政办〔2016〕41号）要求，现就新型城镇化建设新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年）制定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是事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综合性战略举措，准确把握郑州发展阶段特征，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为目标，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加快完善现代教育体系，全面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把“以建为主、提升品质、扩大成效”作为战略重点，加快推进城市国际化、县域城镇化、城乡一体化，为我市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撑，为2020年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二、目标任务

统筹城乡教育资源配置，合理规划义务教育学校布局建设，加大财政投入，科学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标准化建设。结合实际对中小学幼儿园进行新建、改扩建，推进城镇义务教育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着力解决“乡村弱”和“城镇挤”问题。

1.提升县城（新区）基础功能，教育设施建设。总投资22.4亿元，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73所。其中，登封市中学6所、小学4所，幼儿园2所；新密市中学4所、小学6所、幼儿园2所；荥阳市中学7所、小学6所、幼儿园1所；新郑市中专1所、中学2所、小学5所；中牟县迁建县城学校1所、新建县城学校7所、社区学校7所、幼儿园9所、高中1所；上街区中学1所、幼儿园1所。

2.提升产业集聚区基础功能，教育设施建设。总投资8.6亿元，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24所。其中，登封市中学2所、小学2所；新密市初中2所、小学2所、幼儿园1所；荥阳市小学3所、幼儿园3所；新郑市初中1所、小学1所；中牟县迁6所中小学；上街区初中1所。

3.提升新市镇（中心镇）基础功能，镇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总投资1.9亿元，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31所。其中，荥阳市建设幼儿园3所，小学2所；新郑市新建幼儿园1所，小学3所，初中1所，扩建小学1所；新密市改建、扩建农村中学2所、小学4所；中牟县新建小学4所、幼儿园2所；登封市新建、改

扩建小学 4 所、幼儿园 4 所。

4. 推动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农村教育设施建设。总投资 10.2 亿元，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 93 所。其中，荥阳市幼儿园 4 所，中学 3 所、小学 3 所；新郑市农村中学 6 所、农村小学 7 所、幼儿园 4 所；新密中学 5 所、小学 11 所；中牟县中学 4 所，小学 6 所；登封市中学 3 所、小学 9 所，改建学校 26 所，改建幼儿园 2 所。

各县（市）上街区新三年行动计划教育设施建设工作一览表详见附件 1。

三、组织领导

为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市教育系统新三年行动计划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推进和落实新型城镇化公共教育设施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	李陶然	郑州市教育局局长
副组长：	张大龙	郑州市教育局副局长
成 员：	李 勇	郑州市教育局发展计划法规处处长
	刘玉贞	上街区教体局局长
	杨飞剑	登封市教育局局长
	卢长水	新密市教体局局长
	张双利	荥阳市教体局局长
	唐宏伟	新郑市教体局局长
	王国恩	中牟县教体局局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张大龙副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发展计划法规处。电话：66941520，邮箱：faguichu0371@163.com。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严格责任

各县（市）、上街区教体局要高度重视，积极主动与本级城镇办对接，结合本级任务制定与本县（市、区）整体计划相衔接的专题性三年行动计划方案，并将各项工作任务进行分解，落实到单位，责任到人，强化责任意识。各单位于9月20日前将实施方案以书面（盖章）和电子版形式报送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细化任务，建立台账

认真梳理三年行动计划建设任务，建立、完善台账，对每所中小学、幼儿园项目制定工作时间节点，对三年行动计划实施常态化管理，及时掌握各个项目的进展情况。对于进展缓慢的项目及时分析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积极协调，予以解决。确保建设任务的顺利实施。各单位每月25日上报本月新型城镇化建设新三年行动计划教育设施建设台账电子版（详见附件2）。

（三）强化督查，整体推进

要加强督查检查，通过建立日协调、周督查、月讲评机制，定期对各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考核，并将考核情况纳入到年终各项评比工作中，奖优惩劣，全力推动新型城镇化教育设施建设任务落实。

- 附件：1.郑州市新型城镇化建设新三年行动计划教育设施建设
工作一览表
- 2.新型城镇化建设新三年行动计划教育设施建设台账